■劳动时评

别让网络求职平台成为侵权利器

□李红军

防止公民个人信息泄露，一方面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监管，尤其要加强对一些网络求职平台的监管，不能放任不管，更不能熟视无睹。另一方面，作为公民个人，要勇于举报。

刚大学毕业不久的郭钰急于找工作，在网上向几家公司投递了简历，求职意向是“美术指导、广告设计”，之后竟频繁接到陌生电话和短信，提供的都是一些莫名其妙的职位。现实中，不少年轻求职者也和郭钰一样掉进了信息泄露“陷阱”。记者调查发现，目前，网上简历售卖市场十分活跃，已形成“一条龙”产业。据记者调查，知名求职网站的一手简历每条价格1.8~2.5元，二手简历每条价格在0.8~1.5元之间。其他求职网站每条价格0.6~1元。（9月20日《中国青年报》）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的迅猛发展，求职网站应运而生。网上求职由于方便快捷，免除劳顿之苦，受到了不少人的青睐。然而，现实语境下有些网络求职平台超越了法律的边界，随意将公民的个人信息进行贩卖，严重侵害了求职者的合法权益，对这种不法行为必须进行棒喝。

贩卖公民个人信息属于违法行为。根据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规定：“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在履行职责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公民个人信息，出售或者提供给他人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窃取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明知贩卖公民个人信息属于违法，为何一些网络求职平台依然热衷此道？究其原因，就在于利益使然。我们知道，网络求职平台每天都会收到大量的求职信息，而这些求职信息通过一定的渠道进行销售，所获取的利益将是巨大的。

网络求职平台，请把守好你的信息关口。作为求职平台为他人保守个人信息，这是起码的职业操守和业界良知。求职者之所以把个人信息毫无保留地提供给你，那是对你这个平台的信任，你不能为了一点蝇头小利而置他人权益于不顾，这是一种违法行为。

防止公民个人信息泄露，一方面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监管，尤其要加强对一些网络求职平台的监管，不能放任不管，更不能熟视无睹。另一方面，作为公民个人，要勇于举报。通常情况下，求职者提供给哪些单位的求职信息，个人是“心中有数”的，一旦发现信息泄露，就要将始作俑者告上法庭，决不能懒得计较，做“沉默的羔羊”，如此，一些网络求职平台就会更加有恃无恐，视侵权为常态，继续侵害他人合法权益。

公民的个人隐私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能随意泄露他人隐私。求职信息作为公民个人隐私的一部分，理应受到法律保护。请一些网络求职平台好自为之，别将他人求职信息当成“摇钱树”，一旦被法律追究，到时候只能是损了夫人又折兵——吃不了兜着走。网络求职平台，请把守好你的信息关口，守好道德与法律的边界与尺度，别让求职平台成为侵权利器。

■每日图评

“纸螃蟹”套路横行慎买为上

虽说今年的大闸蟹来得似乎更晚一些，但大闸蟹礼品券、提货券等“纸螃蟹”却早已是“未捕先红”。记者采访发现，大闸蟹礼券猫腻多，有经销商透露，消费者花费150元买的蟹券，大闸蟹成本只占50元。（9月23日《华西都市报》）

有人可能会问，既然最后买的还是螃蟹，为什么不等螃蟹捕捞之后再买实体螃蟹，而非要买“纸螃蟹”呢？一则，真正的大闸蟹产量有限，购买“纸螃蟹”相当于预订产品，可以避免自己买不到正宗的大闸蟹；第二，“纸螃蟹”很多时候被当做一种礼品来买卖，馈赠他人“纸螃蟹”就相当于馈赠真的螃蟹，但是作为一种生鲜产品，由被馈赠者自己去提取螃蟹，无疑缩短了时间，保障不了螃蟹的新鲜。

这么看好像“纸螃蟹”的盛行是市场左右的结果，没有什么问题，但其实不然。“纸螃蟹”后面的套路之多，已经让很多消费者吃过亏，上过当，不得不防。首先，网络上贩卖“纸螃蟹”的商家，无不标榜自己是正宗的阳澄湖大闸蟹，但是能够买到真正阳澄湖大闸蟹的可能性很小。阳澄湖大闸蟹产量是固定的，市场常年处于供不应求的局面，对于绝大多数只会吃蟹，不会识蟹的消费者来说，只剩下被忽悠的份。

面对市场上横行的“纸螃蟹”，公众还是慎买为上。如果真想吃螃蟹，去菜市场的摊位上挑拣螃蟹远比购买“纸螃蟹”更加靠谱。如果是为了送礼，不管是送礼的还是收礼的，都不妨少点虚荣心，多点真诚，选择更加实惠的礼品作为沟通感情、凝聚关系载体。 □苑广阔

■有话直说

“跳槽”须谨慎

当今职场，“跳槽”已是平常事。有报告称，职场人第一份工作的平均在职时间呈代际递减趋势。“70后”的第一份工作平均超过4年才换，“90后”就缩短至平均在职19个月，“95后”则平均仅7个月就选择了“跳槽”。

市场经济条件下，人才流动是正常现象，无可厚非。问题是，“跳槽”并非随心所欲，是要付出一定代价的，譬如辞职违约金。随着“跳槽”现象的加剧，违约金的价码也在提高，有关“天价”索赔的劳动争议并不鲜见。

对于“跳槽”者而言，辞职违约金当然是越低越好。但必须认清，劳动合同对于雇佣双方都有约束力。任何一方如果承诺过违约赔偿，就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至于赔偿数额，只要是承诺过或者在合理范围内，即使是“天价”也得接受，否则就得接受法律后果。

作为用人单位，当然不希望员工“跳槽”，但又不能无理阻止，可行的办法便是通过劳动合同事先约定，如员工服务年限、培训费用、竞业限制等。一旦发生员工“跳槽”，则依照约定执行。如果超出约定，索赔数额过高或不合理，引发劳动争议，败诉几率很大。这点，用工单位并不糊涂。

现实中一个不好界定的争议是，除了可以明确计算的赔偿之外，招聘时的户口、编制等“稀缺资源”因素很难用货币衡量。如大城市户口、机关事业单位编制，谁敢说花多少钱可以“买”到？拿到了户口、编制就“跳槽”，用人单位以后再要指标都受影响，岂是多少钱赔偿可以弥补的？所以，目前实践中，劳动或司法机关一般会支持用人单位，要求“跳槽”者承担违反落户约定赔偿责任。

人才流动受法律保护，但同时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约就要赔偿，否则不仅涉嫌违法，而且关乎诚信，“跳槽”须谨慎。

□一刀（资深媒体人）

■网评锐语

共享汽车须在规范下前行

杨李喆：最近发生的“厦大教师情侣遭新手司机开共享汽车撞亡”一事持续引起网友热议。肇事者是一名新手司机，事发时驾驶一辆从“摩范出行”平台上租赁的共享汽车。共享汽车，一种全新出行方式，有着一定的市场需求，让其行稳致远唯有筑牢规范之基。尤其是，共享汽车平台须尽到提醒审查义务，比如，应在加强对驾驶者资格审查、完善车辆维护等方面建立一整套制度。

对“产业化造谣”须严厉打击

天歌：在“净网2019”专项行动中，广东警方全链条打掉了一个散布虚假信息的网络引流犯罪团伙，该案是目前破获的全国最大利用虚假信息推广引流的网络黑产案件。我们在遏制和打击网络谣言的时候，一定要对这种“产业化造谣”给予更多的关注，给予重点的严厉打击才行。

■世象漫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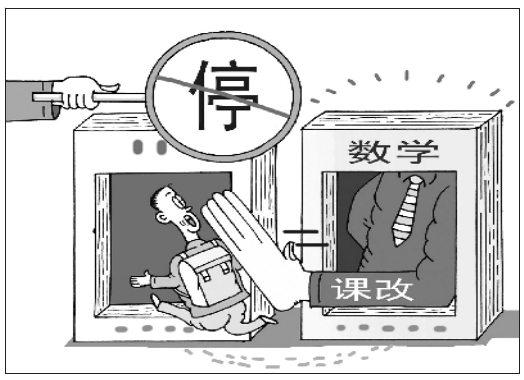

叫停

在学校中推行课程改革实验，一二年级学生不用上数学课，湖北省赤壁市一所小学的这一探索受到网友关注。22日，赤壁市教育局公开回应称，近日已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校方立即停止此项“课改”实验。（9月22日新华网） □闵汝明

■有感而发

“十分钟服务圈”可圈可点

福建建设共享职工之家打造“十分钟服务圈”。厦门市思明区梧村街道的职工成长加油站，近日挂牌升级为共享职工之家。辖区内近3000家小微企业的5万余名职工，可以参加共享职工之家每年开展的数十场培训、咨询和各类职工文化活动，共享工会多元化服务。这是福建省总工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成果之一，也是推进工会服务职工工作的缩影。（9月23日《工人日报》）

“十分钟服务圈”，让服务职工更精准、更接地气。共享服务的“十分钟服务圈”以全员、共建、开放、全面共享为理念，科学布局多元参与精准服务，“125”工作机制让基层工会始终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不断创新工会服务方式，使基层工会真正建起来、转起来、活起来，让职工真正享受到更多便捷精准高效的服务。

“十分钟服务圈”，可圈可点。“工会圈”“服务圈”，可谓“圈圈点点总关情”。如何让职工群众真正体会到来自工会组织的关心与温暖，尤其是为基层企业工会以及职工群众所提供的各项服务更加周到、细致与精准，一直是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所致力于探讨和解决的现实问题。福建在全省推广共享职工之家，打造“十分钟服务圈”，“125”工作机制——以全员、共建、开放、全面共享为理念，着力实现一个目标、打造两种类型和落实“五化”措施。一个目标，就是通过建设共享职工之家，打造“十分钟服务圈”。这是一项暖心惠民工程，为职工提供优质服务，有利于增强职工的归属感和主人翁意识，提高服务职工的精准化、精细化水平。 □莲子